

证券代码：603701

证券简称：德宏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037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7 月 11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南太湖大道 1888 号公司老厂区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4,499,37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82

注：独立董事陈星照先生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发出了《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报告书》，征集委托投票权期间，未收到委托投票权。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宁女士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

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独立董事姚春德先生和董事吉洋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朱国强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议案名称：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

1.01 议案名称：实施激励计划的目的和管理机构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846,875	99.9831	2,500	0.0169	0	0

1.02 议案名称：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846,875	99.9831	2,500	0.0169	0	0

1.03 议案名称：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846,875	99.9831	2,500	0.0169	0	0

1.04 议案名称：本计划的相关程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846,875	99.9831	2,500	0.0169	0	0

1.05 议案名称：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846,875	99.9831	2,500	0.0169	0	0

1.06 议案名称：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846,875	99.9831	2,500	0.0169	0	0

1.07 议案名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846,875	99.9831	2,500	0.0169	0	0

2、议案名称：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4,496,875	99.9961	2,500	0.0039	0	0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4,496,875	99.9961	2,500	0.0039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实施激励计划的目的和管理机构	8,350,000	99.97	2,500	0.03	0	0
1.02	激励对象的确定	8,350,000	99.97	2,500	0.03	0	0

	依据和范围						
1.03	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	8,350,000	99.97	2,500	0.03	0	0
1.04	本计划的相关程序	8,350,000	99.97	2,500	0.03	0	0
1.05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8,350,000	99.97	2,500	0.03	0	0
1.06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	8,350,000	99.97	2,500	0.03	0	0
1.07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则	8,350,000	99.97	2,500	0.03	0	0
2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8,350,000	99.97	2,500	0.03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第1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并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通过，1.01-1.07议案涉及本次激励对象的股东及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已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张宁、张元园、张宏保、朱国强合计持有4965万股。第2项和第3项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易双洲、阮曼曼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

《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12 日